

2026 年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部
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概 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6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目前主要职责包括：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落实省委工作部署，按照市委工作要求，负责监管违法建设和建筑垃圾运输车辆、燃气、数字化城管、城市精细化管理；（二）负责协调开展城市管理工作。管理、运用、维护全镇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研究制定精细化管理规范性文件，具体组织实施常态化管理和考核工作，定期通报精细化管理和考核结果；（三）负责市容市貌和城市精细化管理；负责监管建筑垃圾运输、燃气和热力工程、数字化城管的建设和管理，并监督其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及工程竣工验收；（四）行使城市规划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各类违法建设行为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五）行使市场监督管理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无照商贩乱摆卖、乱张贴、悬挂广告和占道经营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六）行使环境保护方面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对社会生活噪音污染和建筑噪音污染、对在公共场所焚烧杂物的监督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职能；（七）完成市委、市政府和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机构设置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内设综合法规股、执法股、数字城管股、财务装备组、精细化管理组、考核督导组、燃气组、市容环境组、南站协管组、泥头车整治组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局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220.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其他收入	97.2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67
		十、节能环保支出	620.8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671.84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317.39	本年支出合计	3317.39
上年结转结余	0.00	结转结余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317.39	支出总计	3317.39

注：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 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317.39	3220.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7.2	0.00	0.00	0.00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3317.39	3220.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97.2	0.00	0.00	0.00

注： 无。

本年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220.19	2574.64	645.55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4.67	0.00	24.67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24.67	0.00	24.67	0.00	0.00	0.00
2100201	综合医院	24.67	0.00	24.67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20.88	0.00	620.88	0.00	0.00	0.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620.88	0.00	620.88	0.00	0.00	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620.88	0.00	620.88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574.64	2574.64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74.64	2574.64	0.00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2574.64	2574.64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220.1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4.67
		十、节能环保支出	620.88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2574.64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220.19	本年支出合计	3220.19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220.19	支出总计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3220.19	2574.64	645.55
[210]卫生健康支出	24.67	0.00	24.67
[21002]公立医院	24.67	0.00	24.67
[2100201]综合医院	24.67	0.00	24.67
[211]节能环保支出	620.88	0.00	620.88
[21104]自然生态保护	620.88	0.00	620.88
[2110402]农村环境保护	620.88	0.00	620.88
[212]城乡社区支出	2574.64	2574.64	0.00
[21201]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574.64	2574.64	0.00
[2120101]行政运行	2574.64	2574.64	0.00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2574.64
[301]工资福利支出	2292.44
[30101]基本工资	117
[30102]津贴补贴	533
[30103]奖金	172.48
[30106]伙食补助费	30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42.5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9.5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
[30113]住房公积金	90
[30199]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185.46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
[30201]办公费	35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2]印刷费	2
[30204]手续费	0.1
[30205]水费	0.1
[30206]电费	0.2
[30207]邮电费	4
[30211]差旅费	1.5
[30213]维修（护）费	10
[30214]租赁费	0.9
[30217]公务接待费	0.5
[30226]劳务费	0.8
[30227]委托业务费	6
[30228]工会经费	37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56
[30239]其他交通费用	51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4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4
[30302]退休费	57
[30307]医疗费补助	3.4
[310]资本性支出	7.8
[31002]办公设备购置	7.8

注： 无。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645.55
[301]工资福利支出	7.68
[30106]伙食补助费	7.68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532.87
[30227]委托业务费	525.27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6
[310]资本性支出	60.67
[31005]基础设施建设	24.67
[31013]公务用车购置	36
[312]对企业补助	44.33
[31299]其他对企业补助	44.33

注： 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183.56	183.56	0.00	0.00
“三公”经费	71.06	71.06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70.56	70.56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36	36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4.56	34.56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5	0.5	0.00	0.00

注： 无。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 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 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2574.64	2574.64	2574.64	0.00	0.00	0.00	0.00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2574.64	2574.64	2574.64	0.00	0.00	0.00	0.00
工资和福利支出	2292.44	2292.44	2292.44	0.00	0.00	0.00	0.00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4	214	214	0.00	0.00	0.00	0.0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0.4	60.4	60.4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本性等支出	7.8	7.8	7.8	0.00	0.00	0.00	0.00

注： 无。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 计	742.75	645.55	645.55	0.00	0.00	0.00	97.2	
货物购置类项目 (服装制服)	4	4	4	0.00	0.00	0.00	0.00	
数字城管系统 维护经费	3.6	3.6	3.6	0.00	0.00	0.00	0.00	
城市综合执法 办案经费	10.98	10.98	10.98	0.00	0.00	0.00	0.00	
清拆违法建筑	262.87	262.87	262.87	0.00	0.00	0.00	0.00	
老旧小区更新 改造项目经费	44.33	44.33	44.33	0.00	0.00	0.00	0.00	
货物购置类项目 (公务用车购置)	36	36	36	0.00	0.00	0.00	0.00	
购买六乱特勤 巡查服务	259.1	259.1	259.1	0.00	0.00	0.00	0.00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塘厦分局

单位： 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 (资金使用单位)	总 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0001050403-- 塘厦旧医院搭 建铁皮棚	24.67	24.67	24.67	0.00	0.00	0.00	0.00	
清拆违法建筑 (非财政资金)	97.2	0.00	0.00	0.00	0.00	0.00	97.2	

注： 无。

第三部分 2026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收入预算3317.39万元，比上年减少146.68万元，下降4.23%，主要原因是清拆违法建筑等项目经费减少；支出预算3317.39万元，比上年减少146.68万元，下降4.23%，主要原因是清拆违法建筑等项目支出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71.06万元，比上年增加32.94万元，增长86.41%，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70.56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36万元，比上年增加3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34.56万元，比上年减少3.06万元。）比上年增加32.94万元，增长87.56%，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接待费0.5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

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6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83.56万元，比上年增加47.07万元，增长34.49%，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办公设备购置费等。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6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496.16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44.84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451.32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1269.37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3451.53平方米，车辆13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43.8万元，主要是购置公车和办公设备等。

六、委托业务费安排情况

2026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委托业务费531.27万元，比上年减少6.31万元，下降1.17%，主要原因是减少清拆违法建筑项目经费支出。

七、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6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无	无	无

注：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